

甘肃省教育厅

甘教人函〔2020〕13号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的通知

省属各高校、厅直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实施人才强省发展战略，根据省人社厅有关安排，现就教育系统2020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重点和范围

选拔工作要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聚焦关键核心技术、重大基础科学研究以及先进制造、人工智能、集成电路，我省十大生态产业、地方特色优势产业等产业领域，进一步突出需求导向和“高精尖缺”导向。要进一步拓宽选拔渠道，注重推荐非公有制单位和长期扎根基层一线、贫困地区的优秀人才，对在一线参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并发挥积极作用，作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才予以倾斜。

选拔推荐人选必须是我省专业技术和高技能岗位上的在职在岗人员，不再直接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和一线技能工作的企

事业单位领导，担任副省（部）级及以上领导职务和享受副省（部）级及以上待遇的人员，以及党、政、军、群机关工作人员，除中国科学院院士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外，不得申报。已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不再重复申报。按照有关文件精神，符合条件的“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按程序推荐，可不占控制指标。

二、选拔条件

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应具有中国国籍，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模范履行岗位职责，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努力工作。

在专业技术岗位上工作，近5年来取得的专业技术业绩、成果和贡献突出，并得到本地区、本系统同行专家的认可，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在自然科学研究中，学术造诣高深，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是学科领域的带头人；或者研究成果有开创性和重大科学价值，得到国内外同行专家公认，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2. 在技术与开发中有重大发明创造、重大技术革新或解决了关键性的技术难题；或者长期工作在工农业生产和科技推广第一线，有重大技术突破，推动了行业技术进步和国民经济发展；或者在技术成果转化为生产力和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推广中业绩突出，产生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 长期工作在医疗卫生工作第一线，医术高超，治疗疑难、

危重病症成绩突出；或者在较大范围多次有效地预防、控制、消除疾病，社会影响大，业绩为同行所公认。

4. 在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重点行业，为解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供基础性、前瞻性、战略性的科学理论依据，具有特殊贡献。

5. 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中，成绩卓著，对社会发展和学科建设做出突出贡献，是学科领域的带头人。

6. 在宣传文化领域，成绩卓著，对经济社会发展、精神文明建设、学科建设、宣传文化领域改革创新和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做出突出贡献，是本领域的带头人。

7. 长期工作在教育、教学、教练执训工作第一线，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教育教学改革发挥了重大作用，具有国际领先的教育教学理念、坚实的学科教学理论基础和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在所从事的学科教学和教练执训领域中，能力和水平处于全国领先地位，起到带头和示范作用，为同行所公认。

8. 在其他行业、领域为经济社会发展、民生建设做出突出贡献。

三、选拔程序

选拔推荐工作采取自下而上、逐级选拔的方式推荐人选。省属各高校、厅直各单位向省教育厅申报推荐，经省教育厅评审研究同意后报送。

推荐人选须经过专家评议程序，没有进行专家评议或专家评议没有通过的，不得作为推荐人选。推荐上报前，除涉密人

员外，必须在本单位进行公示（5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方可上报，确保群众的监督和知情权。

四、报送材料及有关要求

（一）报送材料

1. 综合报告和廉洁报告各一式两份。综合报告内容包括：人选选拔推荐情况，专家评议情况、公示情况等，并附专家评议结果汇总表。注明联系方式。

2、《2020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候选人情况一览表》（见附件）、《个人情况登记表》各一份（加盖公章）。《个人情况登记表》由“人社部政府特殊津贴个人信息采集工具”生成）。

3. 业绩材料复印件一份。业绩材料包括：近五年业绩成果、承担项目、获奖情况等。有关复印件由申报人选所在单位或主管部门负责审核原件，并加盖公章确认。

4. 数据光盘 1 份。光盘内容包括：综合报告、廉洁报告 PDF 文件；推荐人选电子数据（由“人社部政府特殊津贴个人信息采集工具”生成，文件后缀名为 RPU）；《2020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候选人情况一览表》电子版；有关业绩材料影印件等。

书面材料与电子数据应真实一致，涉密材料需进行脱密处理。“人社部政府特殊津贴个人信息采集工具”请登录网站 <http://rsb.appms.cn> 下载；《2020 年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候选人情况一览表》等电子资料在甘肃教育人事协同办公 QQ 群（491713062）下载。

（二）有关要求

1. 各单位要进一步明确要求，严格选拔条件和推荐标准，把人选质量放在首要位置，加强对推荐材料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审核，确保好中选优、优中选强。要树立科学评价导向，坚持德才兼备，杜绝“唯职称、唯学历、唯论文、唯奖项”等倾向，切实将那些长期辛勤工作，在一线专业技术工作岗位上取得突出业绩，作出重要贡献，且为同行和社会认可的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选拔推荐上来。

2. 本次选拔工作，继续实行总量控制。省教育厅共3个名额，请各单位本着优中选优的原则严格选拔推荐。各高校推荐人选原则上不超过2人，厅直单位不超过1人，无适合人选可不申报，申报材料于2020年4月6日前以单位正式报告报送省教育厅，逾期报送不予受理。

3. 今年是政府特殊津贴制度实施30周年。政府特殊津贴制度作为党中央、国务院尊重人才、关心人才的一项制度性安排，在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激励我国高层次、高技能人才积极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营造有利于人才成长发展的良好环境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突出成效，已成为我国人才工作领域的重要品牌。为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府特殊津贴制度优势，改进完善下一阶段实施工作，请各单位对政府特殊津贴制度实施情况进行深入总结，包括取得的重要成效经验、配套支持措施、存在的问题及意见建议等。总结材料一同报送省教育厅。

联系方式：省教育厅人事处

联系人：许力斌 0931-8283736

附件：2020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候选人情况一览表

